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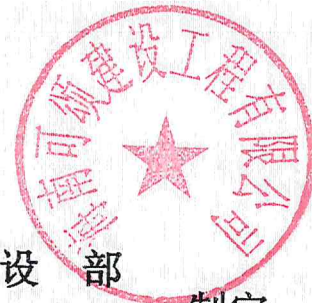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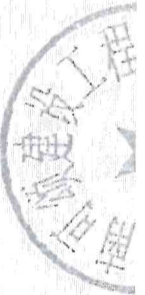
(GF—2017—0201)

合同编号:

号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白沙黎族自治县邦溪镇大石村  
2020年“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制 定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白沙黎族自治县乡村振兴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海南可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白沙黎族自治县邦溪镇大石村2020年“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邦溪镇大石村2020年“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 2.工程地点：白沙黎族自治县邦溪镇大石村。
- 3.批准文号：白发改审批（2020）212号。
- 4.资金来源：政府投资资金。
- 5.工程内容：项目拟对白沙县邦溪镇大石村进行美丽乡村建设，用地面积约2.5公顷。
- 6.工程承包范围：施工总承包（具体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肆万壹仟零捌拾叁元陆角叁分（¥3641083.63元）；

2.合同价格形式：可调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世森。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11 月 19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牙叉镇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白沙黎族自治县乡村振兴  
发展有限公司 (公章)  
5902500002935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69030MA5TGQ7X5Q

地 址：白沙县牙叉镇牙叉中路山水假  
日小区7号楼三楼

邮政编码：572800

电 话：0898-27715253

电子信箱：bsxfz0302@163.com

开户银行：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沙支行

账 号：6002578200016

承包人：海南可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69027MA5T5XG95U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海府路德府方家  
小区3号楼1003房

邮政编码：570203

电 话：0898-65330676

电子信箱：1440530662@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海口琼山支行

账 号：4605 0100 5336 0000 0852

# 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 HNXL2020-039)

海南可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白沙黎族自治县邦溪镇大石村 2020 年“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邦溪镇大石村; 项目建设规模和内容: 项目拟对白沙县邦溪镇大石村进行美丽乡村建设, 用地面积约 2.5 公顷。拟对村内土路进行硬化 1152 m<sup>2</sup>、人行道和广场铺装 2755 m<sup>2</sup>、太阳能路灯布设 30 盏、园林绿化(48 株和 615 袋), 村牌 1 处、宣传栏 3 个、建设黎族苗族特色文化室(含公厕) 1 栋 108.64 m<sup>2</sup>及村舍外墙粉刷 42 户 5876m<sup>2</sup>等。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广场铺装工程、绿化工程、建筑工程、市政设施工程、公共务设施与景观设施建设工程等。项目采购需求: 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为准; 工期: 120 日历天; 项目预算: 3651715.25 元。

谈判工作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已经结束, 根据成交确认函确定贵单位为成交供应商。

成交价格(人民币): 3,641,083.63 元, (大写: 人民币叁佰陆拾肆万壹仟零捌拾叁元陆角叁分), 成交下浮率 0.29%, 现场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详见附件, 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合格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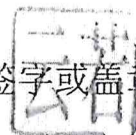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 30 天内, 按照《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 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20 年10月27日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0 年10月27日



见证机构:(盖章)

2020 年10月27日



附件:



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

姓名	项目部职务	资格/岗位证书证号	身份证号
陈世森	项目经理	琼 246101102031	460004198111144435
王召	技术负责人	180311002	46010219850223211X
林志平	施工员	46161040000194	460004198011166418
张薇	安全员	琼建人(安)20180000225	460103198204261226
陈显蓉	质量员	46181090000044	460004198301020046
冯立影	资料员	46181140000602	460004198509060020